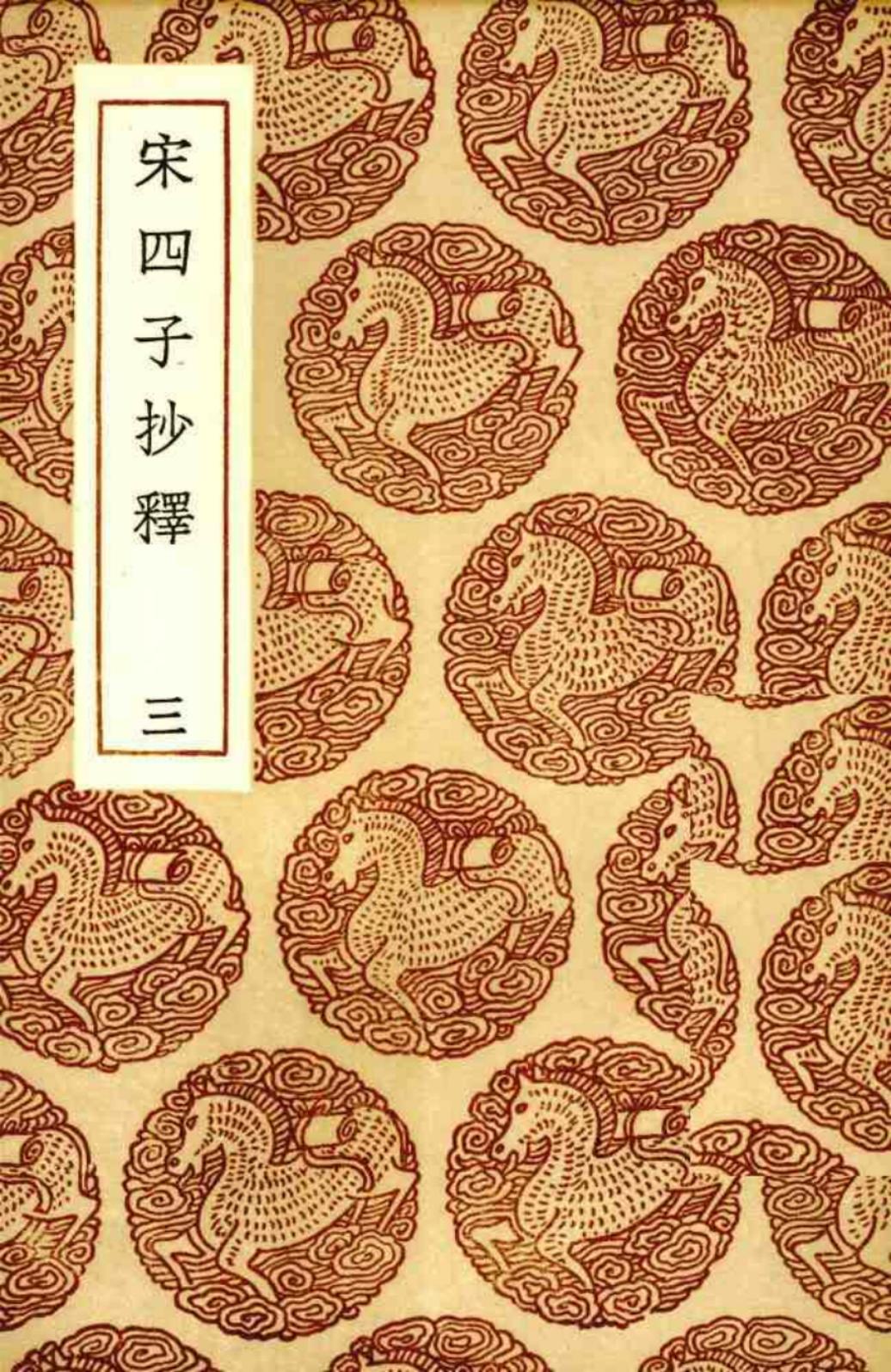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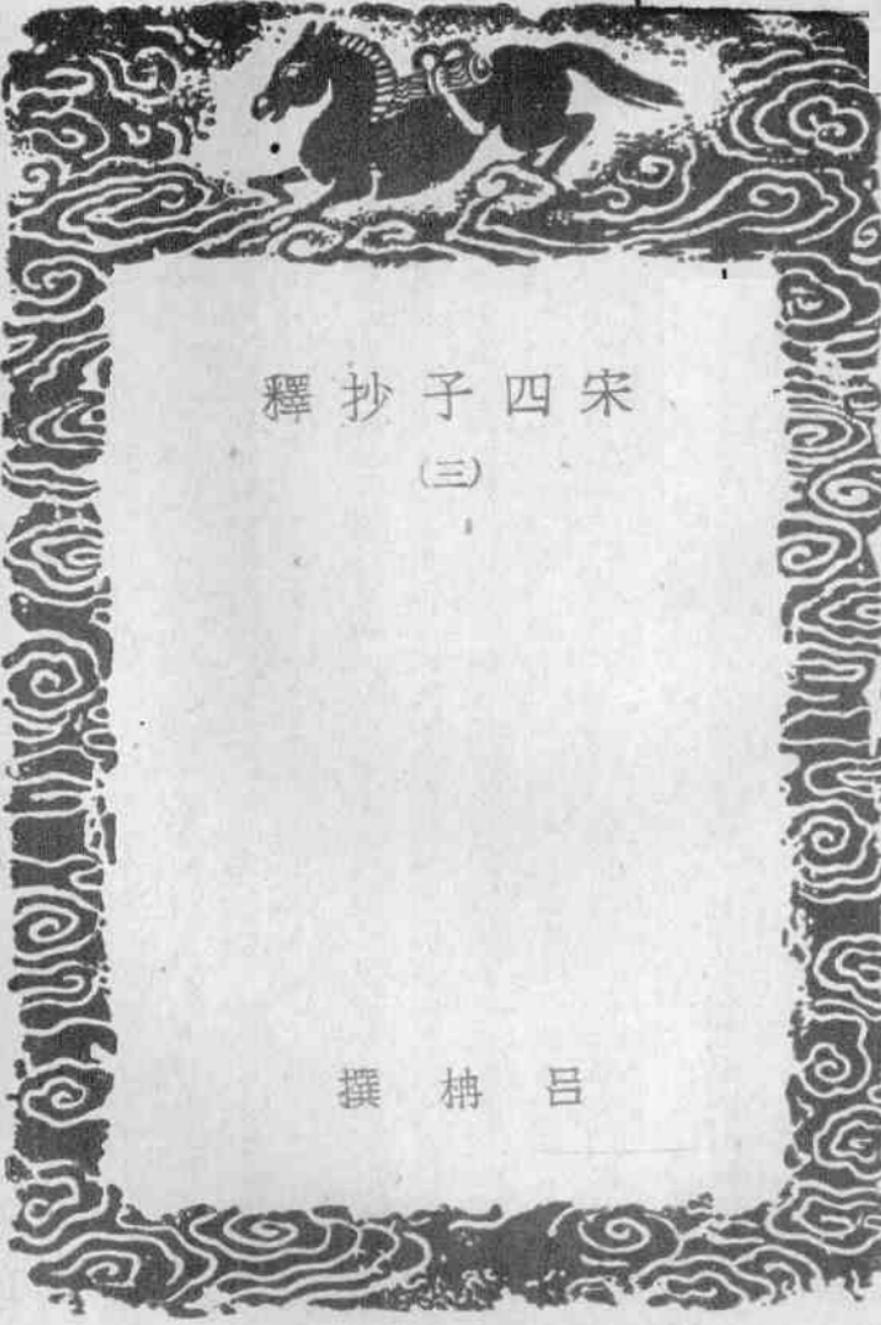


宋四子抄釋

三





釋抄子四宋

(三)

撰 栴 呂

二程子抄釋卷之九

外篇

明高陵呂柟涇野著 三原李錫齡孟熙校刊

論王伯之辨第一

明道文下同。

臣伏謂得天理之正。極人倫之至者。堯舜之道也。用其私心。依仁義之偏者。霸者之事也。王道如砥。本乎人情。出乎禮義。若履大路而行。無所回曲。霸者崎嶇。反側於曲徑之中。而卒不可與入堯舜之道。故誠心而王。則王矣。假之而霸。則霸矣。二者其道不同。則在擇審其初而已。易所謂差若毫釐。繆以千里者。其初不可不審也。故治天下者。必先立其志。王志先立。則邪說不能移。異端不能惑。故力進於道。而莫之禦也。苟以霸者之心。而求王道之成。是銜石以爲玉也。故仲尼之徒。無道桓文之事。而曾西恥比管仲者。義所不由也。况下於霸者哉。陛下躬堯舜之資。處堯舜之位。必以堯舜之心自任。然後爲能充其道。漢唐之君。有可稱者。論其人。則非先王之學。考其時。則皆駁雜之政。乃以一曲之見。幸致小康。其創法垂統。非可繼於後世者。皆不足爲也。然行仁政而不素講其具。使其道大明而後行。則或出或入。終莫有所至也。夫事有大小。有先後。察其小。忽其大。先其所後。後其所先。皆不可以適治。且志不可慢。時不可失。惟陛下稽先聖之言。察人事之理。知堯舜之道。備於己。反身而誠之。推之以及四海。擇同心一德之臣。與之共成天下

之務。書所謂尹躬暨湯咸有一德。又曰。一哉王心。言致一而後可以有爲也。古者三公不必備。惟其人。誠以謂不得其人而居之。則不若闕之之愈也。蓋小人之事君。君子所不能同。豈聖賢之事而庸人可參之哉。欲爲聖賢之事而使庸人參之。則其命亂矣。旣任君子之謀。而又入小人之議。則聰明不專而志意惑矣。今將救千古深錮之弊。爲生民長久之計。非夫聽覽之明。盡正邪之辨。致一而不二。能勝之乎。或謂人君舉動不可不謹。易於更張。則爲害大矣。臣獨以爲不然。所謂更張者。顧理所當耳。其動皆稽古質義而行。則爲謹莫大焉。豈若因循苟簡。卒致敗亂者。自古以來。何常有師聖人之言。法先王之治。將大有爲而返成禍患者乎。願陛下奮天錫之勇智。體乾剛而獨斷。沛然不疑。則萬世幸甚。

熙寧二年。時爲監察御史裏行。釋論王霸之分甚明白矣。則行王道甚簡易矣。

熙寧二年。時爲監察御史裏行。釋論王霸之分甚明白。

論遣張載按獄第二

臣伏聞著作佐郎張載。往明州推勸苗振公事。竊謂載經術德義。久爲士人師法。近侍之臣。以其學行論薦。故得召對。蒙陛下親加延問。屢形天獎。中外翕然。知陛下崇尚儒學。優禮賢俊。爲善之人。孰不知勸。今朝廷必欲究觀其學業。詳試其器能。則事固有繫教化之本。原於政治之大體者。儻使之講求議論。則足以盡其所至。夫推按詔獄。非謂儒者之不當爲。臣今所論者。朝廷待士之道爾。蓋試之以治獄。雖足以見其鉤深練覈之能。攻摘斷擊之用。正可試諸能吏。非所以盡儒者之事業。徒使四方之人。謂朝廷以儒術

賢業進之。以獄吏之事試之。則抱道修潔之士益難自進矣。於朝廷尊賢取士之體。將有所失。伏乞朝廷別賜選差。貴全事體。熙寧二年閏十一月上。時爲監察御史裏行。○釋、按獄狀非獨爲張載。實爲朝廷也。

論君道第三

臣伏謂君道之大。在乎稽古正學。明善惡之歸。辨忠邪之分。曉然趣道之正。故在乎君志先定。君志定而天下之治成矣。所謂定志者。一心誠意。擇善而固執之也。夫義理不先盡。則多聽而易惑。志意不先定。則守善而或移。惟在以聖人之訓爲必當從。先王之治爲必可法。不爲後世駁雜之政所牽制。一作不爲流俗因循之論所遷惑。自知極於明。信道極於篤。任賢勿貳。去邪勿疑。必期致世如三代之隆。而後已也。然天下之事。患常生於忽微。而志亦戒乎漸習。是故古之人君。雖出入從容閒燕。必有誦訓箴諫之臣。左右前後。無非正人。所以成其德業。伏願陛下。禮命老成儒賢。不必榮以職事。俾日親便座。講論道義。以輔聖德。又擇天下賢俊。使得陪侍法從。朝夕延見。開陳善道。講磨治體。以廣聞聽。如是則聖智益明。王猷允塞矣。今四海靡靡。日入偷薄。末俗嘒嘒。無復廉恥。蓋亦朝廷尊德樂道。一作義。之風未孚。而篤誠忠厚之教尙鬱也。惟陛下稽聖人之訓。法先王之治。一作正。心誠意。體剛健而力行之。則天下幸甚。釋、君志定。便可通天下之志。

論十事第四

臣竊謂聖人創法。皆本諸人情。極乎物理。雖二帝三王。不無隨時因革。踵事增損之制。然至乎爲治之大

原。牧民之要道。則前聖後聖。豈不同條而共貫哉。蓋無古今。無治亂。如生民之理有窮。則聖王之法可改。後世能盡其道。則大治。或用其偏。則小康。此歷代彰灼著明之效也。苟或徒知泥古而不能施之於今。姑欲修名而遂廢其實。此則陋儒之見。何足以論治道哉。然儻謂今人之情。皆以異於古。先王之迹。不可復於今。趨便目前。不務高遠。則亦恐非大有爲之論。而未足以濟當今之極弊也。謂如衣服飲食宮室器用之類。苟便於今。而有法度者。豈亦遽當改革哉。惟其天理之不可易。人所賴以生。非有古今之異。聖人之所必爲者。固可槩舉。然行之有先後。用之有緩速。若夫裁成運動。周旋曲當。則在朝廷講求設施如何耳。古者自天子達於庶人。必須師友以成就其德業。故舜禹文武之聖。亦皆有所從學。今師傅之職不修。友臣之義未著。所以尊德樂善之風。未成於天下。此非有古今之異者也。王者必奉天建官。故天地四時之職。歷二帝三王。未之或改。所以百度修而萬化理也。至唐猶僅存其略。當其治時。尙得紀綱小正。今官秩淆亂。職業廢弛。太平之治所以未至。亦非有古今之異也。天生蒸民。立之君使司牧之。必制其常產。使之厚生。則經界不可不正。井地不可不均。此爲治之大本也。唐尙能有口分授田之制。今則蕩然無法。富者跨州縣而莫之止。貧者流離餓殍而莫之恤。幸民雖多而衣食不足者。蓋無紀極。生齒日益繁而不爲之制。則衣食日蹙。轉死日多。此乃治亂之機也。豈可不漸圖其制之道哉。此亦非有古今之異者也。古者政教始乎鄉里。其法起於比閭族黨州鄉鄴。遂以相聯屬統治。民相安而親睦。刑法鮮犯。廉恥易格。此亦

人情之所自然行之則効亦非有古今之異也。庠序之教先王所以明人倫化成天下。今師學廢而道德不一。鄉射亡而禮義不興。貢士不本於鄉里而行實不修。秀民不養於學校而人材多廢。此較然之事亦非有古今之異者也。古者府史胥徒受祿公上而兵農未始判也。今驕兵耗匱國力亦已竭極矣。臣謂禁衛之外不漸歸之於農則將貽深慮。府史胥徒之役毒徧天下不更其制則未免大患。此亦至明之理非有古今之異者也。古者民必有九年之食無三年之食者以爲國非其國。臣觀天下耕之者少食之者衆地力不盡人功不勤雖富室強宗鮮有餘積况其貧弱者乎。或一州一縣有年歲之凶卽盜賊縱橫饑羸滿路如不幸有方三二千里之災或連年之歉則未知朝廷以何道處之則其患不可勝言矣。豈可曰昔何以不至是因以幸爲可恃也哉。固宜漸從古制均田務農公私交爲儲粟之法以爲之備。此亦無古今之異者也。古者四民各有常職而農者十居八九故衣食易給而民無所苦困。今京師浮民數逾百萬游手不可貨度觀其窮蹙辛苦孤貧疾病變詐巧僞以自求生而常不足以生日益歲滋久將若何事已窮極非聖人能變而通之則無以免患豈可謂無可柰何而已哉。此在酌古變今均多恤寡漸爲之業以救之耳。此亦非有古今之異者也。聖人奉天理物之道在乎六府六府之任治於五官山虞澤衡各有常禁故萬物阜豐而財用不乏。今五官不修六府不治用之無節取之不時豈惟物失其性林木所資天下皆已童禿斧斤焚蕩尙且侵尋不禁而川澤漁獵之繁暴殄天物亦已耗竭則將若之何。此乃窮弊之極矣。

惟修虞衡之職。使將養之。則有變通長久之勢。此亦非有古今之異者也。古者冠婚喪祭。車服器用。等差分別。莫敢踰僭。故財用易給。而民有常心。今禮制未修。奢靡相尚。卿大夫之家。莫能中禮。而商販之類。或踰王公禮制。不足以檢飭人情。名數不足以旌別貴賤。既無定分。則奸詐攘奪。人人求厭其欲。而後已。豈有止息者哉。此爭亂之道也。則先王之法。豈得不講求而損益哉。此亦非有古今之異者也。此十者。特其端緒耳。臣特論其大端。以爲三代之法。有必可施行之驗。如其綱條度數。施爲注措之道。則審行之。必也稽之經訓。而合施之人情。而宜。此曉然之定理。豈徒若迂疎無用之說哉。惟聖明裁擇。釋、此十事豈止在宋無古今之異乎。

論養賢劄子第五

臣竊以議當代者。皆知得賢則天下治。而未知所以致賢之道也。是雖衆論紛然。未極其要。朝廷亦以行之爲艱而不爲也。三代養賢。必本於學。而德化行焉。治道出焉。本朝踵循唐舊。而館閣清選。止爲文字之職。名實未正。欲招賢養材。以輔時贊化。將何從而致之也。臣歷觀古先哲王。所以虛己求治。何嘗不盡天下之才。以成己之德也。故曰大舜有大焉。善與人同。樂取於人以爲善。今天下之大。豈爲乏賢。而朝廷無養賢之地。以容徐察其器識。高下而進退之也。臣今欲乞朝廷設延英院。以待四方之賢。凡公論推薦及巖穴之賢。必招致優禮。視品給俸。而不可遽進以官。止以應詔命名。凡有政治。則委之詳定。凡有典禮。則使之討論。經畫得以奏陳。而治亂得以講究也。俾羣居切磨。日盡其材。行其志。使政府及近侍之臣。互與

相接。陛下時賜召對。詢以治道。可觀其識材器能也。察以累歲。人品益分。然後使賢者就位。能者任職。或委付郡縣。或師表士儒。其德業尤異。漸進以帥臣職司之任。爲輔弼。爲公卿。無施之不稱也。若是則引彙並進。野無遺賢。陛下尊賢待士之心。可謂無負於天下矣。取進止。釋、只將已有之賢肯用之。其治亦過半矣。況養乎。

答橫渠先生定性書第六

承教諭以定性未能不動。猶累於外物。此賢者慮之熟矣。尙何俟小子之言。然嘗思之矣。敢貢其說於左右。所謂定者。動亦定。靜亦定。無將迎。無內外。苟以外物爲外。牽己而從之。是以己性爲有內外也。且以性爲隨物於外。則當其在外時。何者爲在內。是有意於絕外誘。而不知性之無內外也。旣以內外爲二本。則又烏可遽語定哉。夫天地之常。以其心普萬物而無心。聖人之常。以其情順萬事而無情。故君子之學。莫若廓然而大公。物來而順應。易曰。貞吉悔亡。憧憧往來。朋從爾思。苟規規於外誘之除。將見滅於東而生於西也。非惟日亦不足。顧其端無窮。不可得而除也。人之心各有所蔽。故不能適道。大率患在於自私。而用智自私。則不能以有爲爲應迹。用智。則不能以明覺爲自然。今以惡外物之心。而求照無物之地。是反鑑而索照也。易曰。艮其背。不獲其身。行其庭。不見其人。孟子亦曰。所惡於智者。爲其鑿也。與其非外而是內。不若內外之兩忘也。兩忘則澄然無事矣。無事則定。定則明。明則尙何應物之爲累哉。聖人之喜。以物之當喜。聖人之怒。以物之當怒。是聖人之喜怒。不繫於心。而繫於物也。是則聖人豈不應於物哉。烏得以

從外者爲非。而更求在內者爲是也。今以自私用智之喜怒。而視聖人之喜怒之正爲何如哉。夫人之情。易發而難制者。惟怒爲甚。第能於怒時遽忘其怒。而觀理之是非。亦可以見外誘之不足惡。而於道亦思過半矣。心之精微。只不能宣。加之素拙於文辭。又吏事忽忽。未能精慮。當否佇報。然舉大要亦當近之矣。道近求遠。古人所非。惟聰明裁之。釋、定性書生熱只是一義。

晉城縣令書名第七

古者諸侯之國各有史。故其善惡皆見乎後世。自秦罷侯置守令。則史亦從而廢。其後自非有功德者。或記之循吏。與夫凶殘之極者。以酷見傳。其餘則泯然無聞矣。如漢唐之有天下。皆數百年。其閒郡縣之政。可書宜亦多矣。其見書者。率纔十數人。使賢者之政不幸而無傳。其不肖者復幸得以蓋其惡。與古史之意異矣。夫圖治於長久者。雖聖賢爲之。且不能倉卒苟簡而就。蓋必本之人情而爲之法度。然後可使去惡而從善。則紀綱條教。必審定而後下。其民之服循漸漬。亦必待久。乃淳固而不變。今之爲吏。三歲而代者。固已遲之矣。使皆知禮義者。自其始至。卽皇皇然圖所設施。則亦教令未熟。民情未孚。而更書已至矣。儻後之人所志不同。復有甚者。欲新己之政。而盡去其舊。則其迹固已無餘。而况因循不識者乎。噫。以易息之政。而又無以託其傳。則宜其去皆未幾。而善惡無聞焉。故欲聞古史之善而不可得。則因謂今有題前政之名氏以爲記者。尙爲近古。而斯邑無之。乃考之案牒。訪之吏民。纔得自李君而降二十一人。第其

歲月先後而記之。俾民觀其名而不忘其政。後之人得從而質其是非。以爲師戒云耳。來者請嗣書其次。
釋、縣令書名記。其以天下後世懼人乎。以天下後世懼人。而古史尙未復者。何也。

經筵劄子第一 伊川文。下同。

臣伏觀自古人君守成而致盛治者。莫如周成王。成王之所以成德。由周公之輔養。昔者周公輔養一作傳。成王幼而習之。所見必正事。所聞必正言。左右前後皆正人。故習與智長。化與心成。今士大夫家善教子弟者。亦必延名德端方之士。與之居處。使之薰染成性。故曰少成若天性。習慣如自然。伏以皇帝陛下春秋之富。雖睿聖之資。得於天稟。而輔養之道。不可不至。所謂輔養之道。非謂告詔以言。過而後諫也。在涵養薰陶而已。大率一日之中。親賢士大夫之時多。親寺人宮女之時少。則自然氣質變化。德器成就。欲乞朝廷慎選賢德之士。以侍勸講。講讀既罷。常留二人直日夜。則一人直宿。以備訪問。皇帝習讀之暇。游息之間。時於內殿召見。從容宴語。不獨漸磨道義。至於人情物態。稼穡艱難。積久自然通達。比之常在深宮之中。爲益豈不甚大。竊聞閒日一開經筵。講讀數行。羣官列侍。儼然而退。情意略不相接。如此而責輔養之功。不亦難乎。今主上冲幼。太皇太后慈愛。亦未敢便乞頻出。但時見講官。久則自然接熟。大抵與近習處久熟。則生褻慢。與賢士大夫處久熟。則生愛敬。此所以養成聖德。爲宗社生靈之福。天下之事。無急於此。取進止。釋、以爲天下之事。無急於此。正後世所謂迂也。有志古道者其究心焉。

經筵劄子第二

臣聞三代之時。人君必有師傅保之官。師道之教訓。傳其德義。保其身體。後世作事無本。知求治而不知正君。知規過而不知養德。傅德義之道固已疎矣。保身體之法復無聞焉。伏惟太皇太后陛下。聰明睿哲。超越前古。皇帝陛下。春秋之富。輔養之道。當法先王。臣以爲傅德義者。在乎防見聞之非。節嗜好之過。保身體者。在乎適起居之宜。存畏慎之心。臣欲乞皇帝左右。扶持祇應。宮人內臣。並選年四十五已上。厚重小心之人。服用器玩。皆須質樸。一應華巧奢麗之物。不得至於上前。要在侈靡之物。不接於目。淺俗之言。不入於耳。及乞擇內臣十人。充經筵祇應。以伺候皇帝起居。凡動息必使經筵官知之。有翦桐之戲。則隨事箴規。違持養之方。則應時諫止。調護聖躬。莫過於此。取進止。

釋、爲天下生靈計。須得如此周密精慎。

經筵劄子第三

臣竊以人主居崇高之位。持威福之柄。百官畏慎。莫敢仰視。萬方承奉。所欲隨得。苟非知道畏義。所養如此。其惑可知。中常之君。無不驕肆。英明之主。自然滿假。此自古同患治亂所繫也。故周公告成王。稱前王之德。以寅畏祇懼爲首。從古以來。未有不尊賢畏相而能成其聖者也。皇帝陛下。未親庶政。方專問學。臣以爲輔養聖德。莫先寅恭。勳容周旋。當主於此。歲月積習。自成聖性。臣竊聞經筵臣寮侍者。皆坐而講者。獨立於禮爲悖。欲乞今後特令坐講。不惟義理爲順。所以養主上尊儒重道之心。取進止。

釋、必如此然後能大有爲。又曰。

如此便是
大有爲。

上太皇太后疏第四

臣願傾竭愚誠。冒聞天聽。狂妄之誅。非所敢避。伏念臣草萊賤士。蒙陛下拔擢。置之勸講之列。夙夜畢精。竭慮思所以補報萬一。昨於去年六月中。嘗有奏陳言輔導人主之事。已踰半年。不蒙施行一事。臣愚竊思所言甚多。如皆不可用。其狂妄亦甚矣。雖朝廷寬大。不欲以言罪人。然主上春秋方富。宜親有德之士。豈可以狂妄之人。置之左右。臣彷徨疑慮。不能自己。况臣所言。非出己意。皆先王之法。祖宗之舊。不應無一事合聖心者。竊疑文字煩多。陛下不能詳覽。或雖蒙覽而未察愚意。臣不敢一一再言。止取一事最切者。復爲陛下陳之。臣前上言。乞於延和殿講讀。太皇太后每遇政事稀簡。聖體康和時。至簾下觀講。官進說。亦省察主上進業。於陛下聖聰。未必無補。兼講官輔導之間。事意不少。有當奏稟。便得上聞。臣今思之。太皇太后雙日垂簾聽政。隻日若更親臨講讀。亦恐煩勞聖躬。欲乞只就垂簾日聽政。罷聖體不倦時。召當日講官至簾前。問當主上進業次第。講說所至。如何開益。使天下知陛下於輔養人主之道。用意如此。延對儒臣。自古以爲美事。陛下試從臣言。後當知其不謬。此一時之事。且非定制。如其無益。罷之何晚。自來經筵賜坐啜茶。蓋人主崇儒重道之體。今太皇太后省察主上進業。雖或使之講說。亦無此禮。臣所以再言此一事者。蓋轉道之間。有當奏知之事。無由上達。若得時至簾前。可以陳說。所係甚大。陛下必謂主

上幼沖閒日讀講足矣。更無他事。此甚不然。蓋從前不曾有爲陛下極諫輔養少主之道者。故陛下未深思爾。願陛下聖明。不以臣之微賤而忽其言。察臣區區之心。豈有他哉。惟欲有補於人主爾。臣披瀝肝膽。言盡於此。伏望聖慈採納。天下幸甚。釋、雖於女主。猶如此委曲進悟。況於長君明主哉。其志忠且仁矣。

開樂御宴奏狀第五

臣伏覩有司排備開樂御宴。臣備員勸講。職在以經義輔導人主。事有害義。不敢不言。夫居喪用喪禮。除喪用吉禮。因事而行。乃常道也。今若爲開樂張宴。則是特爲一喜慶之事。失禮意。害人情。無大於此。雖曰故事。祖宗亦不盡行。或以故而罷。或因事而行。臣愚竊恐祖宗之意。亦疑未安故也。自古太平日久。則禮樂純備。蓋講求損益而漸至爾。雖祖宗故事。固有不可改者。有當隨事損益者。若以爲皆不可改。則是昔所未遑。今不得復作。前所未安。後不得復正。朝廷之事。更無損益之理。得爲是乎。况先朝美事。亦何嘗必行。臣前日所言殿上講說是也。故事未安。則守而不改。臣前日所言冬至受表賀是也。臣前後累進狂言。未嘗得蒙采用。而言之不已者。蓋職之所當。不敢曠廢。伏望聖慈特賜聽納。自中降旨。罷開樂宴。直候因事而用。於義爲安。冒瀆天威。臣無任。釋、此便見有斟酌三代禮樂之意。

顏子所好何學論第六

聖人之門。其徒三千。獨稱顏子爲好學。夫詩書六藝。三千子非不習而通也。然則顏子所獨好者何學也。

學以至聖人之道也。聖人可學而至歟。曰：然。學之道如何。曰：天地儲精，得五行之秀者爲人。其本也。真而靜，其未發也。五性具焉。曰：仁義禮智信。形既生矣。外物觸其形而動於中矣。其中動而七情出焉。曰：喜怒哀樂愛惡欲。情既熾而益蕩，其性鑿矣。是故覺者約其情使合於中，正其心，養其性。故曰：性其情，愚者則不知制之，縱其情而至於邪僻，梏其性而亡之。故曰：情其性，凡學之道，正其心，養其性而已。中正而誠則聖矣。君子之學，必先知諸心，知所養。一作性然後力行以求至，所謂自明而誠也。故學必盡其心，盡其心則知其性，知其性，反而誠之，聖人也。故洪範曰：思曰睿，睿作聖。誠之道，在乎信道篤，信道篤則行之果，行之果則守之固，仁義忠信，不離乎心。造次必於是，顛沛必於是，出處語默必於是，久而弗失，則居之安，動容周旋中禮，而邪僻之心無自生矣。故顏子所事，則曰：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仲尼稱之，則曰：得一善，則拳拳服膺而弗失之矣。又曰：不遷怒，不貳過，有不善未嘗不知，知之未嘗復行也。此其好之篤，學之道也。視聽言動皆禮矣。所異於聖人者，蓋聖人則不思而得，不勉而中。從容中道，顏子則思而後得，必勉而後中。故曰：顏子之與聖人，相去一息。孟子曰：充實而有光輝之謂大，大而化之之謂聖。聖而不可知之謂神。顏子之德，可謂充實而有光輝矣。所未至者，守之也，非化之也。以其好學之心，假之以年，則不日而化矣。故仲尼曰：不幸短命死矣。蓋傷其不得至聖人也。所謂化之者，入於神而自然，不思而得，不勉而中之謂也。孔子曰：七十而從心所欲，不踰矩是也。或曰：聖人生而知之者也。今謂可學而至。

其有稽乎。曰：然。孟子曰：堯舜性之也，湯武反之也。性之者，生而知之者也；反之者，學而知之也。又曰：孔子則生而知者也，孟子則學而知者也。後人不達，以謂聖本生知，非學可至，而爲學之道遂失。不求諸己而求諸外，以博文強記，巧文麗辭爲工，榮華其言，鮮有至於道者。則今之學與顏子所好異矣。

釋、不達，怒不貳過之學，分

明不達，不爲，卻他處枉日月自老朽。

賑濟論第七

不制民之產，無儲蓄之備，饑而後發廩以食之，廩有竭而饑者不可勝濟也。今不暇論其本，救目前之死亡，惟有節，則所及者廣。常見今時州縣濟饑之法，或給之米豆，或食之粥飯，來者與之，不復有辨。中雖欲辨之，亦不能也。穀貴之時，何人不願得食，倉廩既竭，則殍死者在前，無以救矣。數年前一親戚爲郡守，愛恤之心，可謂至矣。雞鳴而起，親視俵散，官吏後至者必責怒之。於是流民歌詠，至者日衆，未幾穀盡，殍者滿道。愚嘗憐其用心而嗤其不善處事。救饑者使之免死而已，非欲其豐肥也。當擇寬廣之處宿，戒使晨入，至已則闔門不納，午而後與之食，申而出之。給米者午卽出，日得一食則不死矣。其力自能營一食者，皆不來矣。比之不擇而與，當活數倍之多也。凡濟饑當分兩處，擇羸弱者作稀粥，早晚兩給，勿使至飽。俟氣稍完，然後一給。第一先營寬廣居處，切不得令相枕藉。如作粥須官員親嘗，恐生及入石灰，不給浮浪。無此理也。平日當禁游惰，至其饑餓，哀矜之一也。

釋、賑濟論，仁博而智周，其王政乎。

禊飲詩序第八

上已禊飲風流遠矣。而蘭亭之會最爲後人所稱慕者何哉。蓋其遊多豪逸之才。而右軍之書復爲好事者所重耳。事之顯晦未嘗不在人也。潁川陳公廩始居洛。則引流回環爲泛觴之所。元豐己未首撰禊事。公廩好古重道。所命皆儒學之士。旣樂嘉賓。形於歌詠。有不愧山陰之句。諸君屬而和者皆有高致。野人程頤不能賦詩。因論今昔之異而爲之評曰。以我好賢方逐樂之心。禮義爲疎曠之比。道藝當筆劄之工。誠不懼矣。安知後日之視今日。不若今人之慕昔人也哉。釋、若此禊飲。豈止並芳於蘭亭乎。

遺金開志第九

元豐庚申歲。予行至雍華閒。關西學者相從者六七人。予以千錢掛馬鞍。比就舍則亡矣。僕夫曰。非晨裝而亡之。則涉水而墜之矣。予不覺嗟曰。千錢可惜。坐中二人者應曰。千錢失去甚可惜也。次一人曰。千錢微物。何足爲意。後一人曰。水中囊中可以一視。人亡人得。又何歎乎。予曰。人得之乃非亡也。吾歎乎有用之物。若沈水中。則不復爲用矣。至雍。以語與叔曰。人之器識固不同。自上聖至於下愚。不知有幾等。同行者數人耳。其不同如此也。與叔曰。夫數子者之言如何。予曰。最後者善。與叔曰。誠善矣。然觀先生之言。則見其有體而無用也。予因書而志之。後十五年紹聖乙亥秋九月。因閱故編偶見之。思與叔之不幸早死。爲之涕下。釋、先生初歎其意亦覺未盡。